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2018 年普通高校“专转本”招生简章

百年名校 扬州大学

求是 求实 求新 求精

扬州大学是江苏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建高校、江苏省属重点综合性大学，是全国首批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全国率先进行合并办学的高校。

学校现下设 29 个学院、120 个本科专业，涵盖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十二大学科门类。

学校建有 6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拥有 14 门国家精品课程，1 门国家双语教学示范课程，3 个国家级教学团队，3 个全国农科教人才合作培养基地，1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0 个中央与地方共建实验室，15 个省重点专业（类），29 个省品牌特色专业，18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 个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6 个专业列入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3 项、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特等奖 3 项。

学校师资结构合理，综合实力较强。全校现有教职工 5900 多人，其中专任教师 2300 多人，医护人员 1900 多人，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 1300 多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2 人，“千人计划”入选者、国家杰青优青获得者、国家级教学名师 9 人，博、硕士生导师 2700 多人。学校现有博士后流动站 14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1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44 个，博、硕士专业学位类别 16 个；拥有国家级重点学科 2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1 个，省优势学科 5 个，省一级学科重点学科 6 个，化学、植物与动物科学、工程学、农业科学、临床医学、材料科学等 6 个学科的 ESI 排名进入全球大学和科研机构的前 1%；拥有部、省级重点（建设）实验室 18 个，部、省工

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共技术服务中心、省级研究院 16 个，建成省级协同创新中心 2 个，获批 1 个国家级科技特派员创业培训基地。学校目前承担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1700 多项，全校年科技经费 5 亿多元。学校各项事业呈现健康快速发展态势，校党委先后被江苏省委表彰为“江苏省先进基层党组织”、被中共中央表彰为“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学校以优秀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

学校办学条件优良，对外交流活跃。校园占地面积 4075 亩，校舍建筑面积 144 万多平方米；7 个校区位于市区中部，首尾相连。全校固定资产总值 44.5 亿元，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10.2 亿元，图书馆藏书 350 万册。拥有实验工厂、实验农牧场、动物医院、附属中学等一批教学、科研、实习基地以及设备完善的临床医学院。学校注重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先后与 41 个国家（地区）的高校和研究机构建立了合作交流关系。

承传历史辉煌，谱写改革华章。已有百余年办学历史的扬州大学，锐意改革，开拓进取，为我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提供了有益的经验，被中央领导同志誉为“高校改革的一面旗帜”。学校推进综合改革，注重以人为本，加强内涵建设，大力推进“规模大校”向“内涵强校”、“改革名校”向“质量名校”的转变，朝着“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目标阔步迈进！

学校代码：1921

学校性质：独立学院

质量为本 特色为先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简介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是 1998 年 12 月经原江苏省教委批准，由全国首批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江苏省重点综合性大学——扬州大学按新机制、新模式设置的本科层次的独立学院。

学院新校区位于扬州市两个国家级开发园区——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核心地域，是扬州市扬子津科教园区建设重点工程。校区占地 800 余亩，三面环水，采用园林式布局，中心突出、环境典雅、景观协调、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教学设施完备，实验设备先进，图书资源丰富，校园网络完善，是一座智能化、园林化、生态化、开放化、人文化的绿色校园。

学院充分依托母体扬州大学办学，在学科建设、授课师资、图书资料、教学实验设施等方面，充分共享扬州大学的优质教育教学资源，授课教师中教授、副教授比例达 60% 以上。校园文化活动丰富多彩，100 多个学生社团、专业社团为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搭建了平台。

学院现有 43 个本科专业，在校生 9700 多人。自 1999 年招生以来，已毕业的学生深受用人单位的欢迎，涌现了众多杰出校友，他们在各自岗位上建功立业的同时，也为学院不断增光添彩。毕业生就业率一直保持在 97% 以上。

学院现设有国家奖学金、特等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朱敬文奖学金、校长奖学金、擎天柱奖学金等奖学金、扬州五亭桥缸套奖学金等，奖励面达 40% 以上；其中，国家奖学金 8000 元/年·生、特等奖学金 6000 元/年·生、国家励志奖学金 5000 元/年·生、校长奖学金（一等）2000 元/年·生、校长奖学金（二等）1000 元/年·生。学院还设有“扬杰”创新基金、“爱文”创业基金、中博创业基金等创新创业基金，为每一个有创业梦想的青年学子提供了坚实的平台。学而优则奖，所有刻苦读书立志成才者，都会得到公正无私的关爱。

学院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目标，严把教学质量关，突出实践教学环节，以社会需求为导向，着力打造办学特色，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办学质量和声誉得到社会高度认可。

作为江苏省首批独立学院，创办 20 年来，已经显现出“办学理念先进，教学特色鲜明，综合实力雄厚，社会信誉良好，发展前景广阔”的勃勃生机。

百年扬大艰苦自立，活力广陵开拓创新，在迈向新的历史征途中，让我们一起携手，共创辉煌。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2018 年普通高校“专转本”办班章程

一、接收计划*

2018 年计划接收“专转本”学生 630 人，其中

院校代号	专业名称	报考类别	学科门类名称	专业代号	计划数	收费标准(元)
1921	汉语言文学(文秘)	文科类	文学	01	65	14000
1921	国际经济与贸易	文科类	经济学	02	35	14000
1921	国际经济与贸易	理工科类	经济学	03	30	14000
1921	会计学	文科类	管理学	04	25	14000
1921	会计学	理工科类	管理学	05	35	14000
1921	市场营销	文科类	管理学	06	50	14000
1921	市场营销	理工科类	管理学	07	10	14000
192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理工科类	工学	08	60	15000
1921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理工科类	工学	09	60	15000
1921	化学工程与工艺	理工科类	工学	10	60	15000
1921	旅游管理	文科类	管理学	11	45	14000
1921	旅游管理	理工科类	管理学	12	20	14000
1921	园林	文科类	农学	13	10	15000
1921	园林	理工科类	农学	14	60	15000
1921	软件工程	理工科类	工学	15	65	15000

*以上内容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公布数据为准

二、选拔对象

列入国家普通高校招生计划，经省招生部门按规定程序正式录取的，在本省各类普通高校的专科三年级在籍学生(含普通高校对口单独招生学生)，经有关单位严格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审核后可参加“专转本”选拔考试。

三、报名条件

- 1、思想品德较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
- 2、在校学习期间未受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

3、修完学校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达到毕业要求，能正常毕业。

四、报名办法

1、2018年“专转本”招生专业对专科阶段所学专业要求

院校代号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报考类别	对报考者专科阶段所学专业等要求
1921	01	汉语言文学（文秘）	文科类	5105 农林管理类、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6205 工商管理类、6401 旅游管理类、6501 公共事业类、6502 公共管理类、6503 公共服务类、6601 语言文化类、6602 教育类、6703 广播影视类、6901 法律实务类、
1921	02	国际经济与贸易	文科类	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
1921	03	国际经济与贸易	理工科类	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
1921	04	会计学	文科类	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6205 工商管理类
1921	05	会计学	理工科类	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6205 工商管理类
1921	06	市场营销	文科类	5105 农林管理类、5607 房地产类、5804 汽车类、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6205 工商管理类、6401 旅游管理类、6502 公共管理类
1921	07	市场营销	理工科类	5105 农林管理类、5607 房地产类、5804 汽车类、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6205 工商管理类、6401 旅游管理类、6502 公共管理类
1921	08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理工科类	5202 铁道运输类、5203 城市轨道运输类、5503 电力技术类、5604 建筑设备类、5801 机械设计制造类、5802 自动化类、5803 机电设备类、580403 汽车电子技术、5901 计算机类、5902 电子信息类、5903 通信类
1921	09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理工科类	5601 建筑设计类、5603 土建施工类、5605 工程管理类、5606 市政工程类、5702 水利工程与管理类
1921	10	化学工程与工艺	理工科类	510208 林产化工技术、5301 生物技术类、5302 化工技术类、5303 制药技术类、5501 材料类、6001 环保类、6103 食品类、630301 药学、660205 化学教育、660220 综合理科教育
1921	11	旅游管理	文科类	5101 农业技术类、5102 林业技术类、5105 农林管理类、5601 建筑设计类、5602 城镇规划与管理类、5605 工程管理类、5607 房地产类、5804 汽车类、5901 计算机类、6001 环保类、6102 纺织服装类、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6205 工商管理类、6401 旅游管理类、6402 餐饮管理与服务类、6501 公共事业类、6502 公共管理类、6503 公共服务类、6601 语言文化类、6602 教育类、6901 法律实务类、6902 法律执行类、6903 司法技术类
1921	12	旅游管理	理工科类	5101 农业技术类、5102 林业技术类、5105 农林管理类、5601 建筑设计类、5602 城镇规划与管理类、5605 工程管理类、5607 房地产类、5804 汽车类、5901 计算机类、6001 环保类、6102 纺织服装类、6201 财政金融类、6202 财务会计类、6203 经济贸易类、6204 市场营销类、6205 工商管理类、6401 旅游管理类、6402 餐饮管理与服务类、6501 公共事业类、6502 公共管理类、6503 公共服务类、6601 语言文化类
1921	13	园林	文科类	5101 农业技术类、5102 林业技术类、5601 建筑设计类、5602 城镇规划与管理类、5605 工程管理类、5606 市政工程类
1921	14	园林	理工科类	5101 农业技术类、5102 林业技术类、5601 建筑设计类、5602 城镇规划与管理类、5605 工程管理类、5606 市政工程类

院校代号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报考类别	对报考者专科阶段所学专业等要求
1921	15	软件工程	理工科类	5406 测绘类、5503 电力技术类、5801 机械设计制造类、5802 自动化类、5803 机电设备类、5804 汽车类、5901 计算机类、5902 电子信息类、5903 通信类

2、报考“专转本”的学生要根据自己在专科阶段所学专业情况，对照我校公布的专业及专业对考生专科阶段所学专业的要求，按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颁布）》所划分的十二个学科门类，在本学科门类中选择报考相同或相近专业；每生最多可以填报五所院校的五个专业。

3、申报“专转本”的考生，由考生推荐高校根据报考条件、学籍管理的有关规定负责对考生资格和所填报志愿的审核工作。

五、选拔规则

基本原则：“公开、公平、公正”和竞争、择优。

1、对符合报名条件，考试成绩达到省教育厅划定的录取资格线的考生，按照不超过学校各专业招生计划数1:1的比例提出调档；

2、对专业志愿符合专业选拔要求的考生，充分尊重考生的专业志愿填报顺序，按高分到低分顺延录取；

3、对不符合我校对专科所学专业要求、专业基础课不符合招生要求的可以不予录取；对未取得专科毕业证书的“专转本”学生，不予办理入学手续；

4、“专转本”录取结果经省教育厅审核和注册，由我校向推荐学校寄发录取通知书，并按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办理学籍变更手续。

六、办班地点与收费

1、“专转本”学生按专业安排在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就读；

2、“专转本”学生统一转入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本科三年级（2016级）学习；

3、“专转本”学生按专业单独组建新的班级进行教学；

4、2018年“专转本”学生学费按我校2016级在校生标准收取（文科14000元/生·年，理科15000元/生·年）。

七、学籍管理与毕业

1、经江苏省教育厅审批被我校录取的“专转本”学生，凭专科毕业证书和录取通知书等材料，按期到校办理入学手续，逾期不报到，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专转本”学生不得转专业和转学；

2、“专转本”学生除国家和省有明确规定的，享受我校其他本科生同等待遇；

3、按照教育部的规定和江苏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专转本”学生毕业时由扬州大学广陵学院颁发毕业文凭和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

4、“专转本”学生毕业时，按国家有关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政策执行。

八、监督和保证

1、学院严格执行江苏省教育厅关于“专转本”招生工作的各项政策和规定。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维护考生合法权益，及时公开选拔结果。

2、学院成立“专转本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加强对“专转本”招生工作的纪律约束，负责监督各项政策和规定的实施。

3、监督电话：0514-87993939

招生咨询方式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

电话：0514—87994013、87997337、87978108、87993999

传真：0514—87994013

学院网址：<http://glxy.yzu.edu.cn/>

招生网址：<http://glxy.yzu.edu.cn/col/col16695/index.html>

通信地址：扬州市邗江南路 199 号

邮编：225000

微信公众号：ydglzs

微信名称：广陵招生

